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angzhou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號：1551)

(優先股股份代號：4618)

選舉第三屆監事會職工監事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而刊發。

本行近日獲本行監事會(「監事會」)通知，王喜桂女士、賀珩女士、賴嘉雄先生獲本行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為第三屆監事會職工監事。

上述職工監事的詳細資料如下：

王喜桂女士(「王女士」)，現年55歲，大學本科學歷，學士學位，會計師。現任本行第二屆監事會監事長、職工監事。王女士曾任廣州市國資委外派市城投集團及市水投集團監事會主席，廣州市財政局會計處及綜合處調研員，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廣州市分公司財務部副總經理、信息技術部／渠道管理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及總經理，中國人民保險公司廣州市分公司貨運保險部財務科科員以及財會處副科長、科長、處長助理。

賀珩女士(「**賀女士**」)，現年51歲，碩士研究生學歷，碩士學位，經濟師。現任本行第二屆監事會職工監事、監事會辦公室總經理、農村金融改制辦公室總經理，兼任珠江金融租賃有限公司監事長。賀女士曾任本行績效管理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總經理及投資與機構管理部首席高級經理，珠江金融租賃公司總裁助理，廣東銀監局政策法規處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副調研員、副處長，業務創新監管協作處副處長、副處長(負責全面)，中國人民銀行廣州分行營管部貨幣信貸與統計處科員、副主任科員，外資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監管處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曾掛任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廣東省分行。

賴嘉雄先生(「**賴先生**」)，現年46歲，大學本科學歷，碩士學位。現任本行第二屆監事會職工監事、合規與法律事務部(反洗錢中心、消費者權益保護中心)總經理。賴先生曾任本行合規與法律事務部(消費者權益保護中心)總經理，合規與法律事務部副總經理，授信管理中心總經理兼合規與風險管理總部副總經理，風險管理部首席高級經理，村鎮銀行事業部(機構發展部)首席高級經理，授信審批部副總經理。賴先生曾任廣州市農村信用合作聯社計劃信貸部科員、貸款審批委員會正科級委員及貸款審批部副總經理、黃埔信用社副主任及輝縣珠江村鎮銀行董事長。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王喜桂女士、賀珩女士及賴嘉雄先生概無於本行或本行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務，過去三年內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服務年期及酬金

王喜桂女士、賀珩女士及賴嘉雄先生的任期至第三屆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王喜桂女士、賀珩女士及賴嘉雄先生將不會收取任何監事薪酬。

關係

王喜桂女士、賀珩女士及賴嘉雄先生與本行任何董事(「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或任何管理層股東、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股份權益

就董事所悉，截至本公告日期，賴嘉雄先生持有本行452,224股內資股，佔本行已發行股本的0.005%，王喜桂女士、賀珩女士並無在本行股份(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中擁有任何權益。

其他

除上文所披露外，就上述職工監事的委任而言，沒有任何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h)至(v)中要求而須予披露的資料，亦沒有任何須提請本行股東注意的事項。

承董事會命
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
易雪飛

中國廣州，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二位執行董事易雪飛先生和張健先生；三位非執行董事蘇志剛先生、劉國杰先生及朱克林先生；以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少波先生、劉恒先生、宋光輝先生、鄭建彪先生。

* 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界定的認可機構，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未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